

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月15日通过邮件及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并参与表决的董事共7人，其中3名董事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伍穗颖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3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公司对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对《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2 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伍穗颖先生、王筠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与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含本数，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综合授信额度为准）的综合授信。上述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事项的决议有效期为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具体授信业务品种、额度、期限和利率，以各方签署的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票 2 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伍穗颖先生、王筠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经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推荐伍穗颖先生、王筠女士、张昱先生、柯茂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原非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3.01）提名伍穗颖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3.02）提名王筠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3.03）提名张昱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3.04）提名柯茂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及其他相关资料。

（四）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推举李超红先生、幸黄华先生、陈水森先生三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 4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四届董事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4.01）提名李超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4.02）提名幸黄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4.03）提名陈水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及其他相关资料。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星期五）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月17日